

证券代码：831173

证券简称：泰恩康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增加）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次停牌事项变更情形为

停牌事项发生变化 增加停牌事项 减少停牌事项

一、变更前停牌事项概述

（一）当前停牌事项类别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10月29日起停牌。

（二）当前停牌事项进展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58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的审查结果为通过，上市委具体审查意见为：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2022年1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反馈意见，目前已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反馈意见回复。

二、停牌事项变更情况

（一）增加的停牌事项类别

增加的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且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

督导工作

其他

(二) 增加的停牌事项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提请 2022年1月17日召开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股权登记日为 2022年1月11日。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现申请增加停牌事项。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次停牌事项变更自 2022 年 1 月 12 日起生效。

本公司后续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变更停牌事项申请表》

(二)《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1 日